

补充文件

桐庐县城乡污水管网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标段、二标段（城南小区三标）

招标编号： A3301220150525408001221

各投标单位：

经研究，对“桐庐县城乡污水管网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标段、二标段（城南小区三标）”招标文件，做如下澄清：

一、补充部分内容

1. 原招标文件修订版资信标评分中“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班子人员、管理人员能力”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最高分值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班子人员、管理人员能力	拟派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班子人员的能力： 拟派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班子人员中： ①拟派项目负责人一级建造师证书注册 5 年(含)以上的得 1 分； ②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市政专业）的，得 1 分； 本项最高得 2 分。 【有效证明材料为：提供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及投标人投标截止月上溯 3 个月（含投标截止日当月，共 4 个月）中任意连续 2 个月缴纳拟派上述人员的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 注：若项目班子拟派人员（含项目负责人）为退休人员，可不提供社保证明，但须提供身份证件（正反面）、退休证明及返聘合同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 本项目所有拟派人员均不得互相兼任。	2

调整为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最高分值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班子人员、管理人员能力	拟派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班子人员的能力： 拟派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班子人员中： ①拟派项目负责人一级建造师证书注册 5 年(含)以上的得 1 分；	2

	<p>②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市政专业）的，1个得1分，最高得1分。</p> <p>本项最高得2分。</p> <p>【有效证明材料为：提供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及投标人投标截止月上溯3个月（含投标截止日当月，共4个月）中任意连续2个月缴纳拟派上述人员的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p> <p>注 若项目班子拟派人员（含项目负责人）为退休人员，可不提供社保证明，但须提供身份证件（正反面）、退休证明及返聘合同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本项目所有拟派人员均不得互相兼任。</p>	
--	---	--

2. 招标文件修订版的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做如下调整：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是。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现金、支票、汇票、转账、银行保函、数字保函或者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

二、答疑部分内容

1、问：1、在资信评分项拟派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班子人员的能力第二条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市政专业）的，得1分；能否调整为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得1分，最高得2分（不分专业）。拟派项目负责人一级建造师证书注册5年（含）以上的得1分对于本项目来说要求过高，导致多数投标单位参与投标竞争力不够，这条能否删除；2、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完成过单个合同金额1600万元（含）及以上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或市政道路工程EPC工程总承包业绩。能否调整为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完成过合同金额1600万元（含）及以上市政工程（包含室外景观）施工业绩（包含专业分包业绩）或市政工程EPC

工程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和施工合同及总承包单位竣工验收资料，含专业分包单位盖章）。3、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完成过单个合同金额1600万元（含）及以上的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或市政路工程EPC工程总承包业绩能否调整为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完成过合同金额1600万元（含）及以上的市政工程（包含室外景观）施工业绩（包含专业分包业绩）或市政工程EPC工程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和施工合同及总承包单位竣工验收资料，含专业分包单位盖章）。

答：按招标文件修订版执行。

2、问：1、在资信评分项拟派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班子人员的能力第二条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市政专业）的，得1分；能否调整为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得1分，最高得2分（不分专业）。拟派项目负责人一级建造师证书注册5年（含）以上的得1分对于本项目来说要求过高，导致多数投标单位参与投标竞争力不够，这条能否删除；2、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完成过单个合同金额1500万元（含）及以上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或市政道路工程EPC工程总承包业绩。能否调整为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完成过合同金额1600万元（含）及以上市政工程（包含室外景观）施工业绩（包含专业分包业绩）或市政工程EPC工程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和施工合同及总承包单位竣工验收资料，含专业分包单位盖章）。3、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完成过单个合同金额1500万元（含）及以上的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或市政路工程EPC工程总承包业绩能否调整为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完成过合同金额1500万元（含）及以上的市政工程（包含室外景观）施工业绩（包含专业分包业绩）或市政工程EPC工程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和施工合同及总承包单位竣工验收资料，含专业分包单位盖章）。

答：按招标文件修订版执行。

三、1. 因评分内容调整，电子招标书以最新上传的为准（清单内容不变）。投标单位需根据最新的电子招标书（后缀为.HzZbs）制作投标文件；2. 该补充答疑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不一致之处，以本补充答疑文件为准。

招 标 人：桐庐水务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策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2 月 05 日

952631